

领域。

(三)加强代理记账信息化管理。全省统一使用财政部“全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开展工作,方便机构申请代理记账资格及办理相关业务,提高代理记账行业信息化管理水平。协调帮助石家庄市14家中小型事务所发起成立石家庄市代理记账协会,以团体形式加盟用友集团易代账网络,以“互联网+”形式扩大业务规模。

(四)增强行业社会形象和影响力。与共青团河北省委、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联合主办“注册会计师与梦想同行”高校行活动。范围覆盖全省设有财会院系的50余所高校,启动仪式上,相关部门、事务所、在校师生及新闻媒体记者共计700余人参加,成功举办了一场专业性强、针对性高、关联度紧、可靠性大的专场推介活动,为扩大行业影响,促进学生就业,提升队伍整体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以人员管理为基础,加强会计社团建设工作

(一)创新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方式。积极探索会计人员“双轨制”继续教育模式,高级会计人员以面授为主,其他会计人员以远程网络化教学为主的培训方式,实现会计人员知识及时更新和能力持续提升。自主研发“河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系统”,自行录制上传网络课程。系统支持移动学习,学员可利用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移动设备随时随地学习,可手机在线支付、在线提问。在2016年度全国财政基层培训课件(教案、微课)征集活动中,获得优秀组织奖,上报的3个课件分获一、二、三等奖,获奖数量和等次全国第一,为提高继续教育培训质量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加强会计科研课题研究。积极推进全省会计理论和应用研究,通过会计学会组织全省针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和会计领域的重点问题开展课题攻关,全年立项259项,结项165项。

(三)举办财会综合技能比赛。与京津同行联合举办了京津冀职业院校“求实杯”财会综合技能比赛,取得了团体三等奖、单项一等奖6名、二等奖17名、三等奖25名。

(河北省财政厅供稿 唐玮执笔)

山西省会计工作

2016年,山西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落实会计发展改革新要求,全面履行会计管理职能,各项工作扎实推进,为服务山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新贡献。

一、推进会计法制建设,做好会计制度、内控制度等实施工作

(一)宣传贯彻会计法律法规和准则制度。转发《代理记账管理办法》和《会计师事务所档案管理办法》。配合财政部在山西省开展《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煤炭行业》和《管理会计基本指引(征求意见稿)》的调研,邀请省内5家煤炭企业和1家钢铁企业近30人参加座谈,并深入山西焦煤、阳

煤等企业实地调研。协助财政部组织开展企业类会计准则执行情况网上调查摸底,组织企业和会计师事务所参与,确保准则有效实施。配合财政部充分了解和征集社会各方面对修订《会计法》的意见和建议,近8000人参与。完成多项财政部准则制度调研及征求意见等。

(二)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制定出台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实施工作的意见》。出台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意见》,督促各行政事业单位建立符合实际的内控体系,推动山西省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工作的有序开展。指导各市做好贯彻落实和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工作。举办“全面推进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培训班”,山西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高建民出席开班仪式并发表了讲话。厅长武涛主持开班仪式,副厅长武志远进行了培训小结。培训班邀请了财政部会计司副巡视员王鹏和有关专家进行授课。省直各单位、各市财政局主要领导及相关人员约430人参加培训。

(三)深入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一是公开选聘管理会计咨询专家。范围包括:理论界、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及会计中介机构。二是组织甄选管理会计案例,在全省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收集代表性案例60件,经专家评价审定,向财政部推荐5个案例。三是开展管理会计应用情况研究,联合省会计学会成立专门课题研究小组完成《管理会计在我省的应用情况及对策》的调研报告。

二、健全会计人才培养机制,为深化改革提供高素质会计人才

(一)启动第二期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作。该项目由省财政厅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联合主办,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承办和省财政税务专科学校承办。集中培训约70天,分3年完成。全省148人通过报名资格审核,参加笔试人数137人,参考率达92.5%。136名优秀会计人员参加了面试。财政部会计司人员管理处处长崔华清代表财政部会计司看望了参加面试的评委和考生。63人被确定为培养对象。首次集中培训于10月10日-14日在山西财专正式开班。

(二)组织做好会计类考试。一是做好工作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完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系统功能,验收新考点2个,对考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全年报名人员127932万人,参考人员119663人,成绩合格47069人,合格率39.34%。二是做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合理制定2016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并印发。召开了全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会,对全年考试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与各市签订了责任书。5月和9月分2次组织了初级无纸化考试和中、高级纸笔考试。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共设12个考区,34个考点,69个考场,全省报考人数45338人,参考人数32809人,参考率72.37%,合格11589人,合格率35.32%。中级会计师考试设12个考区,22个考点,605个考场,20532人报名参加考试,实考人数10704人,合格人数为2012人,合格率为18.80%。高级会计师考试报名650人,参考率70.92%,达到国家合格标准152人,省合格标准106人。完成了对2015

年高会考试合格人员评审申报资料和答辩工作,共收审材料240份,238人参加答辩,222人通过了2015年度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三)进一步规范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一是印发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登记办理流程》,规范了多种形式继续教育方式和学分的确认方式。二是开通高级会计人员网络教育课堂,拓宽培训渠道,增加课程内容。三是印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组织我省高级会计人员参加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培训的通知》,全省共21人报名,17人参加了考试。四是印发《关于组织我省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参加2016年度全国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的通知》,5月、9月,分3批组织山西省180名会计人员参加财政部组织的培训。

三、依法行政审批,及时办理中介机构的变更备案等事项

(一)依法行政审批,确保审批质量。对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审批及资产评估机构资质审批按照“两集中、两到位”要求于2016年7月正式进驻省政务服务平台,截至2016年12月,经过审核、征询、公示等法定程序,共对符合设立条件的6家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和2家资产评估机构(含分支机构)作出批准设立的决定。

(二)及时办理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各项变更备案事项,并重点加强了对主任会计师和股东变更的前期审查工作。截至2016年12月,共有61家会计师事务所、8家资产评估机构办理了有关名称、办公场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首席合伙人)、股东(合伙人)等变更备案事项。

(三)依法对违法违规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行政处罚。对2015年度开展专项检查的60家会计师事务所,组织专家进行了认真研究。对执业质量较差的事务所主任会计师进行约谈,从诚信建设、“双公示”、执业质量、内部控制等角度对事务所敲响了警钟。经集体研究决定,对5家会计师事务所和11名注册会计师进行了行政处罚。

(四)积极推行信用山西“双公示”制度。按照“双公示”的要求,全年对14家会计师事务所、6家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行政审批事项公示,其中包括2015年6家会计师事务所、3家评估机构;对23家会计中介机构进行行政处罚公示,其中包括2015年度17家会计师事务所;对10名注册会计师进行行政处罚公示。同时,对2015年度相关的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进行一次补录工作。

四、改变工作方法,完成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年度报备工作

印发了《关于做好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报备工作的通知》,由会计师事务所所在地的市财政部门集中收集书面报备材料,安排专人对审核报告等信息与网上核对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省内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分所共计305家,较上年增加1家。其中:总所284家(有限责任制的212家、普通合伙制72家),占总数的93.11%;外省(市)在山西省设立的分所21家,占总数的6.89%。已报备会计师事务所(总所)收入52 659.91万元。

五、创新检查模式、扩展检查范围、加强中介机构检查力度

(一)创新检查模式,积极推行“双随机——公开”制度。一是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建立抽查对象名录库。以全省305家会计师事务所数据库为基础,建立抽查对象名录库。在此基础上对随机抽取检查对象进行清单管理。二是通过政府采购确定检查人员,随机产生20名注册会计师作为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的专业技术检查人员。同时,在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检查方案中,建立检查人员权力约束机制,列出权责清单。

(二)扩展检查范围,针对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开展检查。一是印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检查工作的通知》,从9月份开始对省内随机抽取的60家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检查工作。采取由省财政厅组织牵头,实地指导协调相关市财政局会计科参与检查的方式进行,并同时成立检查督导组及检查组具体组织实施。二是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山西分所上下联动检查。配合财政部圆满完成为期2个多月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山西分所上下联动检查。三是印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6年资产评估行业检查工作的通知》,组成评估机构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对全省25家资产评估机构进行了检查,共抽查92份资产评估报告。

六、继承和弘扬会计传统文化,加强会计文化建设

举行由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总工会联合举办,山西省珠算心算协会、山西省财政税务专科学校承办的山西省第6届职工珠算比赛暨第36届珠心算技术比赛决赛。全省15支职工代表队和23支珠心算代表队的114名选手参加了决赛。省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武志远,省财政厅副巡视员、省珠算心算协会会长祝晋英出席。共决出团体奖22个,个人全能奖12名。

(山西省财政厅供稿 刘丽执笔)

内蒙古自治区会计工作

2016年,内蒙古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围绕落实自治区经济发展和财政中心工作,在推进会计改革,强化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和会计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圆满完成各项会计管理工作。

一、贯彻落实会计法规制度

(一)深入宣传贯彻新会计法规制度。及时转发财政部《会计档案管理办法》《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等会计法规制度文件,并做好新旧制度衔接、贯彻实施工作;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银监局转发财政部、银监会关于进一步做好银行函证及回函工作的通知》,对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审计、验资业务涉及的银行询证及回函的流程、要求等进